

Story
流光遁影，再展風華

Story

裁併業務 | 農林漁業



裁併業務 農林漁業

● 單位沿革演繹

輔導會成立初期下設4組3室，其中第2、3組辦理退除役士官兵就業、手工藝、工廠、農墾就業等輔導事項；民國45年5月21日本會調整組織編制，設5處2室，其中就業處下設工礦、農業、林業及商業等4科；51年4月10日就業處改為生產管理處，下設農業、林業、工礦、工程四科，即為第四處之前身。

民國55年9月8日總統令修正本會組織條例，機關名稱修正為「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編制擴大為11處1室，農林漁業安置及所轄農林漁事業經營督導等業務，從生產管理處分出由第四處負責辦理，第四處設農業、林業及漁牧3科，77年配合事業經營之調整，整併為2科，第1科主辦農業經營相關業務；第2科主辦林、漁、牧及觀光等業務，94年12月14日配合本會業務調整，增加第3科主辦本會暨所屬機構之財產管理。配合政府組織改造，於102年11月1日此項業務併入「事業管理處」。

本會為安置退除役官兵，依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條例設置農林漁牧相關事業機構情形如次：

- 一、農業機構：民國41年起國防部利用公有荒地，在彰化、嘉義、屏東、花蓮、宜蘭、池上等6個地區成立大同農場，輔導會成立後，該等農場即由本會接管，44年以後本會先後成立桃園、苗栗、高雄、竹田、鹿野及壽豐等6個農場，45年9月為健全各農場組織與經營，除宜蘭農場仍由輔導會保留作為示範農場外，其餘農場悉數委託臺灣省政府合作事業管理處，統籌輔導，因而奠定各農場制度化之基礎。迄49年基於管理、輔導、安置之實際需要，再將該等農場全部劃歸輔導會接管。46年至52年間配合中部橫貫公路之開發，陸續成立福壽山、西寶、清境（見晴）及武陵等農場。
- 二、漁牧機構：為配合國家整體經建發展，及兼顧榮民就業體能與志趣，輔導會在創業就業過程，設置海洋漁業開發處、漁殖管理處等漁業機構，從事遠洋漁業、淡水魚貝類養殖；53年起自澳洲引進綿羊及乳、肉兼用「短角牛」於清境農場試養；並於蘭嶼農場養殖肉用牛。
- 三、林業機構：為安置退除役官兵從事林業工作，先期委請臺灣省林產管理局於47年10月成立「橫貫公路森林開發籌備處」，48年10月10日正式成立「臺灣橫貫公路森林開發處」，並改隸本會，期間經多次改名，87年3月1日更名為「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榮民森林保育事業管理處」。



嘉義農場於民國70年興整完成之國民賓館。

歷任主管事略

第1任 羅處長次卿先生 (民國55年10月-63年7月)

羅處長湖南省新化縣人，民國1年1月1日生，金陵大學農學院畢業，任職臺灣糖業公司技師時，調本會就業處簡任技正，歷任本會農墾服務所所長、農墾服務處處長。任內推動農業機械化，承辦土地開發及機耕作業，開發新竹海埔地314公頃，放領予退除役官兵；與國防部合作，利用政府撥交花東二縣之河川地及山坡地，辦理知本及華岡農墾示範計畫，由東部土地開發處辦理測設、規劃、開墾作業，並由待退官兵組成東部警備開發總隊，執行開發工作，俟墾區開發完成，辦理就地安置，擴大安置功能；成立欣欣蠶業公司，推動東部農場蠶桑事業；開創海外技術合作，遴選農技人員參與非洲、中南美、泰國等地區農耕隊工作，協助友邦農業發展，及辦理泰國北部山區農業發展計畫、約旦王國技術服務計畫。



第2任 洪處長元平先生 (民國63年8月-72年11月)

洪處長福建省福清縣人，民國7年9月25日生，福建協和大學農學系畢業，並赴美國密蘇里大學及北卡羅來納大學研究，曾致力於臺灣植物寄生性線蟲研究，包括不同作物種類調查、根瘤線蟲危害程度調查、柑桔線蟲危害研究及稻白尖病線蟲危害與防治工作，對臺灣農民貢獻大。任職臺灣省政府農林廳高雄區農業改良場場長時，調本會第四處處長，任內推廣共同經營，擴大經營規模，降低生產成本，提升產品競爭力；並於彰化、金門農場推廣企業化養豬，增進農場事業收益，並開創本會畜牧事業里程碑；清境農場慈翁溪及福山，該二項工程均遠自20公里外之合歡山區利用水管引水，工程浩大，竣工後確保清境及福壽山農場灌溉及飲用水源之穩定供給，使農場之農業生產業務能順利推動執行，71年間並致力將山地農場生產之水果外銷香港。





第3任 蕭處長世民先生 (民國72年12月-74年2月)

蕭處長湖南省湘鄉縣人，民國8年2月26日生，畢業於國立中正大學農藝系，並赴美國伊利諾大學進修，致力於農業技術、種子繁殖及農業機械之研究推廣，曾派駐利比亞農耕隊、駐模里西斯農耕隊隊長，於任職中華農工技術顧問公司副總經理時，調本會第四處副處長，72年12月調升處長。任內辦理福壽山華岡農地水土保持工程，改善福壽山農場生產條件；並依據適地適作原則，規劃各類農作生產專業區，及推廣農漁牧綜合經營，提升產品競爭力；策劃武陵、清境及嘉義農場興建國民賓館轉型發展觀光事業；積極推動農業技術援外，並與國際進行農、林、漁業產銷合作，改善事業經營體質。



民國73年間蕭處長(右2)訪問泰國，出席泰山地計畫檢討會議。

第4任 張處長萬來先生 (民國74年3月-77年12月)

張處長臺灣省嘉義縣人，民國20年7月27日生，臺灣省立農學院農藝系畢業，日本北海道大學博士；專長為水稻品種育種及改良，曾參與臺農62、68等12個品種育成工作，其中臺農私20號及臺農72為本省育成之第一個秈型及梗型香米品種，米飯香味濃郁，米質好，食味佳，甚受消費者喜愛。任職臺灣省政府農林廳花蓮區農業改良場場長時，調本會第四處處長。任內辦理福壽山及武陵農場果園更新，引進富士、陽光、北斗等矮性蘋果，以農業機械進行各項田間作業，克服山區雇工不易及工資上漲的困擾；引進早生種水蜜桃以避免颱風季節造成之落果損失；辦理知本農場海水養殖草蝦、白蝦及潮鯛等高價水產品，增加收益；及發展精緻農業推廣新興高價作物栽培，計有香稻、石斛蘭、一葉蘭、高山茶等。



第5任 蕭處長隆光先生 (民國78年1月-84年2月)

蕭處長江西省泰和縣人，民國20年12月26日生，畢業於陸軍官校24期，參大19期，戰院70年班，革命實踐研究院3期，曾任陸軍裝甲兵排、連、營長、金防部裝指部指揮官、裝甲兵旅旅長、步兵師長、陸軍副軍長，任職陸軍總部作戰研究督察委員會副主委時，調第四處處長，任內推動團結致富方案，以「多角經營、技術指導、開拓市場、統一運銷及合作（共同）經營」等五大工作，有效提高場員收入、改善生活品質，進而提升場員及子女留農意願，達成凝聚向心，鞏固團結之目的；並策劃辦理農場場員配耕地放領工作，除積極爭取行政院及內政部等部會支持外，密集辦理作業人員教育訓練，並赴各農場向場員及其子女做政策宣導說明，79年1月開始辦理場員配耕地放領，使耕作滿10年之場員取得土地所有權，可靈活運用土地資源、機動調整經營方式，以增加營運收益，改善生活品質，感受耕者有其田的德政。



民國79年推動團結致富方案，蕭處長（右2）率場員向花卉業者取經。

第6任 林處長克定先生 (民國84年5月-87年1月)

林處長福建省永春縣人，民國22年12月1日生，畢業於陸軍官校27期，三軍大學指參學院正規班、戰研班，任職陸軍總司令部後勤署副署長時，調本會高雄農場場長，84年調任第四處處長，任內積極推動農場轉型發展休閒農業，辦理武陵農場宜蘭分場清水果園、臺東農場長良地區及屏東農場高雄分場等3處發展觀光休閒之可行性評估，其中屏東農場高雄分場於完成整體規劃及整建工程後，已正式對外營運，宜蘭分場清水果園及臺東農場長良地區，因受整體經濟不景氣影響，暫緩推動；爭取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將所屬棲蘭、武陵、嘉義及東河等遊憩區列為公務人員休閒活動中心，對於遊憩區之事業經營及推動公務人員旅遊均有正面效益；85年配合行政院農委會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將森保處所轄大溪事業區之鴛鴦湖374公頃，公告為「自然保留區」，並指定森保處為管理機關，為本會及森保處對生態保育之貢獻，留下見證。



林處長（右1）全家於清境農場小瑞士花園。



第7任 柯處長富明先生 (民國87年2月-95年12月)



柯處長，臺北縣瑞芳鎮人。民國37年12月28日生，畢業於臺灣大學森林研究所，87年2月1日從觀光局調任輔導會第四處。到任後，投入改善所屬農場管理與遊憩工作，將原先12個農場精減為8個農場；律定平地農場自90年起為自給自足單位；並大力推動轉型發展觀光休閒事業，運用整體行銷概念開拓市場，如製作農場聯合住宿券、旅遊護照，舉辦各農場攝影比賽，率領農場同仁參與觀光局舉辦之臺北國際旅展，打響農場知名度。

任內配合行政院推動「挑戰2008國家發展重點計畫」中之觀光客倍增計畫，大幅改善武陵、福壽山、清境、明池、棲蘭旅遊環境及住宿品質；完成武陵農場第二國民賓館及嘉義農場、明池、棲蘭、屏東農場高雄分場等遊憩區委外經營；並配合行政院「國土復育」政策，執行本會「國家農場國土復育計畫」，收回武陵、福壽山及清境3高山農場農耕地，進行景觀造林或自然復育，建置多樣生態環境。

第8任 王處長崇林先生 (民國95年12月-96年10月)

王處長，湖南湘鄉人，民國35年12月05日生，畢業於海軍官校58年班，海正71年班，歷任海總部副參謀長、會本部第八處副處長、清境農場場長及會本部第五處處長。任內訂頒農林機構「永續發展政策指導」，除納入本會核心價值外，亦訂定各單位合理成長的年度營運目標，落實推動經營責任制度，建立資源管理、環境維護、生態旅遊、策略聯盟等均衡發展之目標。



第9任 盧處長凱生先生 (民國96年12月-97年3月)

盧處長，浙江黃岩縣人，民國36年12月7日生，畢業於政治作戰學校60年班，歷任本會花蓮縣榮服處副處長、嘉義農場場長、臺南市及雲林縣榮服處處長、屏東榮家主任。任內落實「永續發展政策指導」各項實施計畫之執行，尤其強化農場土地之清查及管理。



第10任 林處長秋同先生 (民國97年3月-102年10月)

林處長，臺灣臺東縣人，民國38年1月5日生，陸軍官校40期，三軍大學海軍學院71年班，戰爭學院78年班畢業，87年11月16日由戰爭學院上校班主任轉至本會任職，自97年3月調任第四處處長，102年11月配合組改調任本會參事。

任內推動多項重大工作及績效如下：在農業經營方面，除賡續落實執行國土復育計畫，在3高山農場建置符合國土保育內涵之生態旅遊環境外，同時配合綠色造林政策，於平地農場邊際土地造林，並於臺東農場長良墾區，規劃設置200公頃之有機農業專區，推動養生農業，另積極推動「土地活化運用」，如宜蘭分場雙和區重劃土地改良案、臺東知本分場土地暨房舍委託經營案等，均頗具成效；在觀光行銷方面，配合政府「觀光拔尖領航方案行動計畫」、「旅行臺灣·感動100」及「陸客自由行」等國際行銷與推廣計畫，積極參加國外與大陸地區旅展，吸引國際遊客到訪以提升遊憩區國際知名度；並製作所屬遊憩區景點月曆、簡介DVD，大幅增加遊客人次與營收；在財產與土地管理方面，為精進土地管理，完成建置「本會財產管理電腦化資訊系統」，並經財政部辦理之99年度「強化國有財產管理及運用效益方案」執行成果考核評比中，榮獲中央機關甲組第二名殊榮。





● 重大工作回顧

農業安置制度之創立及演進

農業安置計畫之策劃，相當不易，舉凡開墾土地，興建房舍、建設水利、技術指導、生活照顧均需顧及；且需依照退役人員身分之不同，訂立各種不同制度及規定，將志願就業農墾工作者重新結合，彼此互助，共同打拼。茲將輔導會各種農業安置概況分陳如次：

- 一、農莊安置：係以待退役、單身之士官兵為對象，以農莊為安置單位，採集體安置方式，其所需之土地、農舍、農具等生產設備，均由政府提供，因其均係單身，共同生活可使勞力有所調節，彼此亦能互相照顧，在國防部屯墾時期，實施軍事管理，採合營制度，場員共同生活，共同工作，經營盈虧，均由公家負擔；輔導會接管後，將「合耕合營」改為「分耕合營」，一切作業均以農莊為單位，分工合作、生產歸莊，收益歸莊，共同負責，共同享受。
- 二、個別農墾安置：係以待退役、有眷或單身軍官為對象，因安置人員為軍官，階級及教育程度較高，具有自立能力，且該等人員多已結婚有眷，故安置以戶為基本單位，但仍受輔導會當地農場之輔導與管轄，土地配耕依據農地性質、地力狀況、眷屬人口等予以核配。
- 三、自立農墾安置：係以國防部發布的自謀生活退除役官兵為對象，因其已領取一次退役（伍）金，本難再行輔導安置，惟該等人員經多年生活負擔花費殆盡，生活困頓，故民國54年於臺東、花蓮成立關山、禮農、大武3個自立墾區，予以安置。



臺東農場新興區第十農莊（攝於民國53年）。



民國55年合耕合營時期，榮民集合下田耕作情形。

- 四、自謀生活退除役官兵安置：為解決自謀生活退除役官兵失業問題，並補充農莊因場員年老就養、疾病送醫造成之勞力缺乏現象，將原定用以安置志願就業人員之農莊予以開放，同時安置自謀生活人員，使原有農莊不斷增加新血輪，亦可使失業人員重獲就業機會。
- 五、義民安置：50年，輔導會奉命辦理國雷計畫，安置滇緬邊區歸國義胞，分別在屏東隘寮、高雄吉洋、南投清境等三個地區，興建房舍，建立水利灌溉設施，安置義胞，進住農墾，並指導其農技生產。

農業技術援外

由於所屬農場在土地開發、山坡地利用及種植耕作技術之卓越績效，許多前來考察的友邦人士競相商請技術合作，本會配合政府外交政策，民國56年開始選派農業技術人員，參加政府技術援外計畫，協助友邦農業發展，計有非洲地區賴比瑞亞、象牙海岸、上伏塔、喀麥隆、加彭、查德、尼日、史瓦濟蘭、賴索托及馬拉加西；中南美地區瓜地馬拉、玻利維亞；東南亞地區越南、泰國、印尼及馬紹爾等。

62年約旦哈山親王訪華，請求我國協助其建立退除役官兵輔導制度，並創設農業機構安置退伍軍人就業生產，經陳報行政院核准，由本會於63年組成技術服務團前往協助，對約旦退除役官兵輔導制度之奠定與經建計畫之推行，提供重大助益。

62年本會應泰國請求，支援泰國北部山區農業發展計畫，經陳報行政院核准，由本會成立技術服務團前往協助，由於我工作人員努力負責，工作成效深受泰國朝野及泰皇之讚賞；該項計畫成功以高經濟價值之農作物取代罌粟為全人類造福，普獲國際社會之肯定，並於1988年獲得麥克塞塞國際合作獎，為本會爭取莫大的榮譽。



民國71年3月鄭前主委為元（前排左2）訪問泰王山地計畫農場，泰王蒲美蓬（前排右2）親自接見。

辦理農地放領

有鑑於農場土地原為河川、砂礫等不毛荒地，經安置之場（墾）員二、三十年胼手胝足，辛苦開墾而成良田，場（墾）員對其配耕土地均有深厚感情，為協助渠等取得配耕土地所有權，經報奉行政院民國77年2月27日臺77臺防字第35176號函修正核定之「本會開發農地放領辦法」，對進墾滿10年且有繼續從事農墾意願之農場場（墾）員放領其原配耕地，使渠等能靈活運用土地、機動調整經營方式，提升經營層次，增加營運收益，改善生活品質。此項工作為政府的一大德政，深獲榮民場員感激。迄今，本項業務因配合行政程序法之頒布，廢止放領辦法而停止辦理。其間，計完成放領者4,011人。



民國79年1月許前主任委員前往臺東農場頒發放領土地權狀。

推動「團結致富」方案

因應社會經濟結構變遷，農業收益相對偏低情況，為提高農場場員所得，進而凝聚向心，鞏固團結之目的，本會於民國79年—82年間推動「團結致富」方案，依據各農場特性及條件，律定其研究項目，向高經濟價值產業（精緻農業）方向發展，透過多角經營、技術指導、開拓市場、統一運銷四大工作，期使生產與銷售一貫作業，並擇具有天然資源之農場，發展旅遊觀光事業，冀以場員共同參與經營，共同享有成果之理念，有效提高場員所得、改善生活品質。



民國79年推動團結致富方案，農場及場員參訪臺一種苗場。

發展觀光事業

輔導農林機構利用自然景觀資源，轉型發展觀光服務產業，先後開發棲蘭、明池、武陵、福壽山、清境、嘉義、高雄、東河等八處觀光遊

憩區，對提升國人旅遊品質、促進事業發展，發揮正面積極效益。

近年來配合行政院及交通部觀光局推動「觀光拔尖領航方案行動計劃」、「旅行臺灣·感動100」、「陸客自由行」等國際行銷與推廣計畫，本會與三高山農場即以亞太地區為主要目標客群，前往以華人居多且有辦理大型國際旅展之亞洲國家（例如：大陸、日本、新加坡等地區）參展，招徠國際觀光客，提升遊客人次與營收。



本會第四處林處長秋同率清境農場參加2010年香港旅展。



本會呂副秘書長嘉凱率福壽山農場與清境農場至上海參加2010年中國國際旅遊交易會。



棲蘭森林遊樂區



明池森林遊樂區



武陵農場



福壽山農場



清境農場



嘉義農場



屏東農場高雄分場



臺東農場東河分場

設置鴛鴦湖自然保護區

民國50年榮民森林保育事業管理處（簡稱森保處）開發林道時，即重視環境生態保育，為保護珍貴的自然資源，與臺灣省林試所合作，完成鴛鴦湖四周沼澤地2.2公頃之調查規劃，全面闢為保護區，75年再依政府「文化資產保護法」，列為自然保留區，並奉核定為管理單位，僅供學術研究及生態觀察，對外不開放，被譽為國內保護最完整之自然保護區。



生態維護良好之鴛鴦湖景觀



老化檜木須移除，以維持優勢演替。

檜木老齡林保育更新林相整理

森保處所轄棲蘭山林區檜木天然林林相老化，枯死風倒頗多，立木稀疏、透光性強，造成下層灌木雜草叢生，檜木種子於下種時無法著地萌芽生長，致使林中幾無中、下層檜木幼林存在，檜木林於生態系演替中呈現劣生性演替，淪為非極盛相



棲蘭山林區枯立倒木移除後，次生林密佈。

樹種，有賴人為力量加以輔助維護，方能於未來的演替中仍維持優勢。森保處遂於民國72、73年度試辦整理計畫，整理後林區林下檜木幼苗密佈。經學者專家及林業管理機關多次現場勘察，咸認枯立倒木移除能有效達成老化檜木林的林相更新，所營造之複層立體林相，對水土保持、國土保安、水源涵養等具正面效益。緣此，自75年度起編訂第一期7年整理計畫及第二期6年計畫報奉核定後執行；期間經國內外學者專家50餘次蒞臨現場實地勘察、參訪評估，普獲正面肯定，但自87年部分環保人士質疑學者專家之專業意見，主張全面封山，任其自然演替，行政院為避免爭議耗費過多之社會成本，遂核定枯立倒木整理作業自88年7月1日停止辦理。

推展東部養生農業

為配合行政院愛臺12建設項目，本會臺東農場長良墾區業經納入農委會六大新興產業「精緻農業卓越方案」之有機農業專區。

為營造優質環境，農場爭取水利及水保單位補助經費辦理農水路改善，本會同時著手修訂符合有機農業契約規範及辦理有機農業訓練班，加強委營戶有機栽培專業技能。預計於3年內（99-101年）有機栽培面積達200公頃。目前專區內有機栽培面積已達136.46公頃。



長良有機專區，有機稻生長情形。



典範人士專訪

終生奉獻輔導會的農林尖兵—彭建方先生



彭建方夫婦伉儷情深。

彭建方先生，民國16年2月3日生，湖南省瀏陽人，32年冬響應「十萬青年十萬軍」號召投筆從戎，來臺後於國立中興大學森林系畢業，並考上臺灣省建設人員甲種特種考試，在臺灣省政府農林廳、水利局，從事水土保持工作，51年元月至輔導會農墾處工作，期間並奉派支援越南農技團，68年調本會第四處技正，督導辦理森保處林業經營及農場水土保持業務，81年屆齡退休。

建方先生於農墾處服務時，曾經在橫貫公路勝光工作站當主任、兼第六農墾隊隊長，參與武陵農場的開發，伐木、開墾、栽種果菜及開闢武陵到勝光道路，辛勞備至。先生與農委會主管水土保持部門相當熟悉，替福壽山農場、武陵農場、森林開發處等單位爭取農委會、臺灣電力公司補助水土保持及山坡地工程經費近千萬元，武陵、福壽山及清境農場能成為山地水土保持示範農場，建方先生等人，功不可沒。

民國57年奉派支援越南農業技術顧問團，當時駐越南農業技術顧問團下分4個隊，分布越南全國4個戰區，建方先生擔任越南第四戰區安江隊長，負責湄公河三角洲15個省的農林漁牧農田水利等發展工作，農業技術顧問團在那裡工作成績亮麗，受到越南政府當局與美國援外公署的重視與尊敬。

森林經營是建方先生的專長，民國68年調輔導會服務時主管森林開發處業務，對於森開處推動柳杉行列疏伐營造複層林、檜木天然下種更新、檜木老齡林保育更新林相整理、成立鴛鴦湖自然保護區及闢建棲蘭、明池森林遊樂區及神木園區等貢獻良多。



民國76年彭建方先生指導森保處規劃神木園區，並於80年7月對外開放。

輔導會漁業發展的推手—黃重嘉先生

黃重嘉先生，民國23年11月1日生，臺灣省臺南縣人，國立海洋學院漁業學系畢業，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水產科及格，59年9月進入本會第四處服務，歷任技士、技正、科長等職，負責督導策劃海洋漁業開發處、漁殖管理處、國華等所屬漁業機構之經營及推展農林機構觀光遊憩工作。



黃重嘉先生（右1）全家福。

重嘉先生督導海洋漁業開發處將較小型之鮪釣漁船榮忠號改裝為遠洋鮪釣漁船，遠赴北太平洋漁場作業，首航即滿載而歸，獲漁業主管機關重視，為我國遠洋鮪釣漁業開創新的里程碑，終結我國鮪魚仰賴國外進口情形。

先生亦輔導漁殖管理處利用桃園水利會蓄水池繁育淡水魚類及魚苗；利用彰化鹿港沿海之海埔地，輔導榮民養殖蛤蜊、淺水魚類及鰻苗；利用處部養魚池整修供人垂釣，開發休閒漁業相關業務。並督導漁殖管理處辦理國軍官兵副食品漁貨供應業務，由於所供應漁貨品質優良、價格公道，深獲國防部肯定。



海開處之遠洋鮪釣漁船。



鮪釣船滿載而歸。



漁殖管理處之淡水魚類養殖。

高山農業轉型的生力軍—潘佛添先生



民國68年9月勘查福壽山農場計劃辦理園相更新之蘋果園。

潘佛添先生，民國19年9月9日生，廣東省興寧市人，青年軍1期，國立政治大學企管系畢業，曾任本會會計處雇員、會計員、稽核，67年9月調任第四處農業科長，72年1月轉任本會投資事業機構泰欣企業公司總經理。

佛添先生在農業科長任內，協助農場爭取建設經費不遺餘力，對於「清境農場興建慈翁溪水利工程」及「福壽山栽種高山茶」等計畫助益甚多。

50年初，輔導會配合國防部辦理國雷計畫，接運滇緬邊區義民來臺，安置清境農場從事農墾，計有眷義民79戶（眷口132人）。為解決用水問題，輔導會計畫在離農場22公里合歡山系之水源地興建水管引水是謂「慈翁溪水利工程」，並爭取中國農村復興委員會補助經費，由於管線所經之地，地勢險峻，承包廠商至68年尚無法通水，清境農場不僅無水灌溉，日常生活用水亦滴水難求；為突破困境，先生爭取到行政院補助3,000萬元及安置基金2,000萬元，改由榮工處承做，不到2年即完工通水，清境農場義民、場員生活獲得改善，農業收入穩定成長，亦開展農場事業發展的契機。

68年政府開放蘋果進口，所屬高山農場種植之蘋果受到衝擊，先生發現當時飲茶風氣再起，構思種植高山茶取代蘋果，經徵詢福壽山農場場長宋慶雲同意，並應允提報栽種計畫。先生回憶：福壽山農場種茶計畫向趙前主任委員報告時，主任委員只問有無把握，當時他非常嚴肅地回答：「風險是有，全靠管理，若能成功，將是全省海拔最高的茶園；亦將成為最高品質的茶葉。」主任委員聽後立即批准，他離開主委辦公室時已認知是責任的開始。

69年春天，福壽山農場展開整地工作並由鹿谷選購烏龍茶苗，6月初完成種植，唯是年冬天大霜，因無防霜經驗，茶樹死亡達50%，只待來年補植。70年，氣候溫暖，茶苗成長良好，防霜工作亦有進步，霜害損失輕微。72年夏秋，開始採茶菁，製成茶葉10多斤，因產量不多全部用作試飲，獲得天仁茶莊總裁李瑞河先生肯定，時至今日，福壽山農場所產製的「福壽長春茶」已成為國內消費者最喜愛的高山茶。對於先生當年辛勤付出，農場同仁均甚為感佩。

農業技術援外的先鋒—黃健民先生



民國48年黃副場長健民（前排中）與桃園畜牧場員工。

黃健民先生，民國11年1月8日生，廣東省台山縣人，四川大學農藝系畢業，來臺後於汐止中學任教，48年7月進入本會就業處農業科服務，歷任技士、桃園畜牧場副場長、本會技正、簡任技正等職，先生到會時適逢農業機構開創及發展時期，除積極參與農場土地測設、規劃、開墾作業，拓展農業安置功能；協助擘劃本會農業安置制度，並多次奉派參與馬拉加西農耕隊、約旦王國

技術服務計畫、泰國北部山區農業發展計畫，協助友邦農業發展。

民國48年間，本會成立桃園畜牧場，以企業經營方式養雞，其設備與規模，在當時為臺灣屬一屬二之領先地位，但經營成效不彰，連年虧損，先生奉派為畜牧場副場長，以改善營運狀況。先生回憶，因曾在香港從事養雞事業，對於雞隻的孵育及飼育具有實務經驗，到任後，與全場員工懇切檢討，改善育雛室通風、加強夜間巡視及防鼠工作；為蛋雞設置紀錄卡，瞭解雞隻下蛋情形並適時淘汰不生蛋的雞隻，經全體員工之合作，半年後即達成雞雛成活率85%及蛋雞產蛋率70%的預定目標，並於8個月後使畜牧場轉虧為盈，先生回憶這段往事，仍感欣慰。

民國63年，本會應約旦王國邀請，組成駐約旦王國技術服務團前往服務，輔導該國退伍軍人就業，期藉創設農業的生產事業，達成安置退伍軍人就業，並有助於約旦三年經濟建設計畫之加速推行。先生以農業專家身分前往，於納蘇爾將軍農場內，成立農業示範中心，進行蔬菜栽培、作物新品種引進試種及輪作制度之示範，總計引進青梗白菜、天津大白菜等蔬菜20餘種；西瓜、香瓜、胡瓜等瓜類13種，並分別配合季節栽培。種植之西瓜、香瓜特別清甜，青梗白菜一顆可達1.5公斤，蘿蔔清脆而不空心，網室生產之青翠蔬菜等，均甚受讚譽，約旦官方並不時安排國際人士前往參訪。